

2024年度武汉技师学院决算公开

2025年10月10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技师学院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技师学院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技师学院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技师学院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武汉技师学院根据鄂政函【2012】14号和武编【2013】34号文件精神，经湖北省人民政府和武汉市人民政府同意由武汉市第一技术学校与武汉市第一轻工业学校整合组建，隶属于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管理，为副局级全额预算管理事业单位。承担武汉市经济发展需要的现代制造业、现代服务业等行业中高级技工和技师等人才培养工作；承担全市各类职业技能教育培训机构师资培训工作；承担全市技能人才继续教育、国家职业技能考核鉴定工作，开展中等职业教育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技师学院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学院组建了8个处室、6个系部、2个中心，形成了较完备的管理体系。机械制造工程系、机电工程系、生物化工与环境工程系、交通工程系、基础教学部、经贸管理系等6个系部开办了18个专业。

第二部分 武汉技师学院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武汉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352.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188.87	五、教育支出	35	6,426.63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050.5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12.7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685.6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8,541.86	本年支出合计	57	8,575.5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3.6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1	8,575.51	总计	60	8,575.51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武汉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541.86	8,352.99		188.87			
205			教育支出	6,426.63	6,237.76		188.87			
20503			职业教育	6,426.63	6,237.76		188.87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526.24	526.24					
2050303			技校教育	5,900.39	5,711.52		188.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6.89	1,016.89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5	25					
2080150			事业运行	25	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64.66	964.6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68.7	56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5.96	395.96					
20808			抚恤	13.29	13.29					
2080801			死亡抚恤	13.29	13.2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4	13.9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4	13.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2.72	412.7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2.72	412.7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2.96	262.9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49.76	149.7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5.62	685.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5.62	685.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5.98	425.98					
2210202			提租补贴	89.62	89.62					
2210203			购房补贴	170.02	170.0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武汉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575.51	6,992.25	1,583.26			
205			教育支出	6,426.63	4,843.37	1,583.26			
20503			职业教育	6,426.63	4,843.37	1,583.26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526.24		526.24			
2050303			技校教育	5,900.39	4,843.37	1,057.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0.54	1,050.54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5	25				
2080150			事业运行	25	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96.04	996.0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68.7	56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7.34	427.34				
20808			抚恤	13.29	13.29				
2080801			死亡抚恤	13.29	13.2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1	16.2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1	16.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2.72	412.7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2.72	412.7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2.96	262.9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49.76	149.7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5.62	685.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5.62	685.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5.98	425.98				
2210202			提租补贴	89.62	89.62				
2210203			购房补贴	170.02	170.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武汉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352.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237.76	6,237.76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50.54	1,050.5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12.72	412.7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85.62	685.6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8,352.99	本年支出合计	59	8,386.64	8,386.6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3.6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8,386.64	总计	64	8,386.64	8,386.6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武汉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3
205			教育支出	6,237.76	4,783.29
20503			职业教育	6,237.76	4,783.29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526.24	
2050303			技校教育	5,711.52	4,783.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0.54	1,050.54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5	25
2080150			事业运行	25	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96.04	996.0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68.7	56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7.34	427.34
20808			抚恤	13.29	13.29
2080801			死亡抚恤	13.29	13.29
2080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1	16.21
2080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1	16.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2.72	412.7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2.72	412.7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2.96	262.9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49.76	149.7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5.62	685.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5.62	685.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5.98	425.98
2210202			提租补贴	89.62	89.62
2210203			购房补贴	170.02	170.0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武汉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478.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19.21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83.55	30201	办公费	20.5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369.44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8.1	30203	咨询费	11.3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2,817.93	30205	水费	38.55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27.34	30206	电费	35.3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0.18	30207	邮电费	30.84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4.77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221.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0.97	30211	差旅费	5.15			
30113	住房公积金	425.9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54.3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10.3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4.7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22.93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478.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14			
30304	抚恤金	13.29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1.3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118.19	30227	委托业务费	8.66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81.85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36.64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18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7.5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6.03			
人员经费合计		6,112.96	公用经费合计					819.2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武汉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备注：武汉技师学院2024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武汉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备注：武汉技师学院2024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武汉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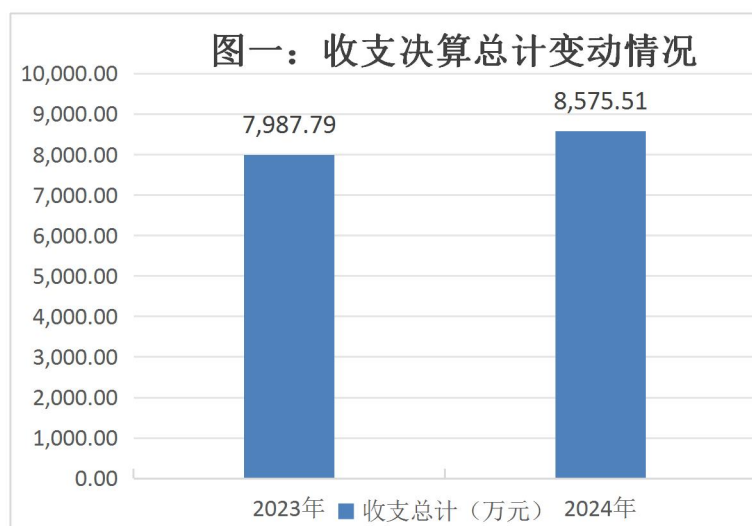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6		9.6		9.6		9.18		9.18		9.1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技师学院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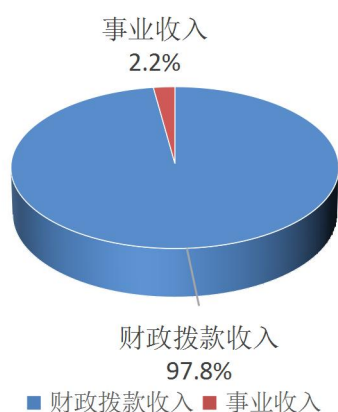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收、支总计 8,575.5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587.72 万元，增长 7.4%，主要原因：一是清算补发在职人员绩效工资等因素导致人员支出较上年大幅增加。二是年中追加的职业教育建设项目资金较上年有所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8,541.8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554.07 万元，增长 6.9%，主要原因是清算补发在职人员绩效工资及年中新增的职业教育建设项目，造成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大幅增加。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352.99 万元，占本年收入 97.8%；事业收入 188.87 万元。占本年收入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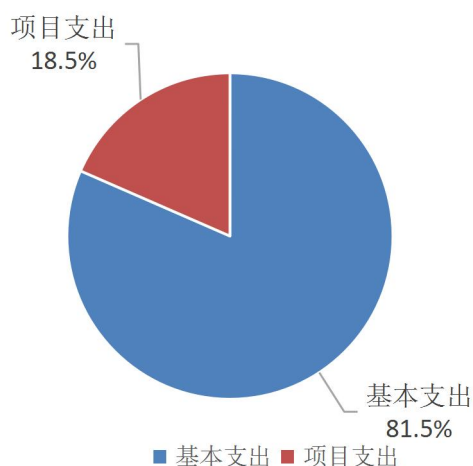
图二：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8,575.5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587.72 万元，增长 7.4%，主要原因：一是清算补发在职人员绩效工资等因素导致人员支出较上年增加。二是年中追加的职业教育建设项目资金较上年有所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6,992.25 万元，占本年支出 81.5%；项目支出 1,583.26 万元，占本年支出 1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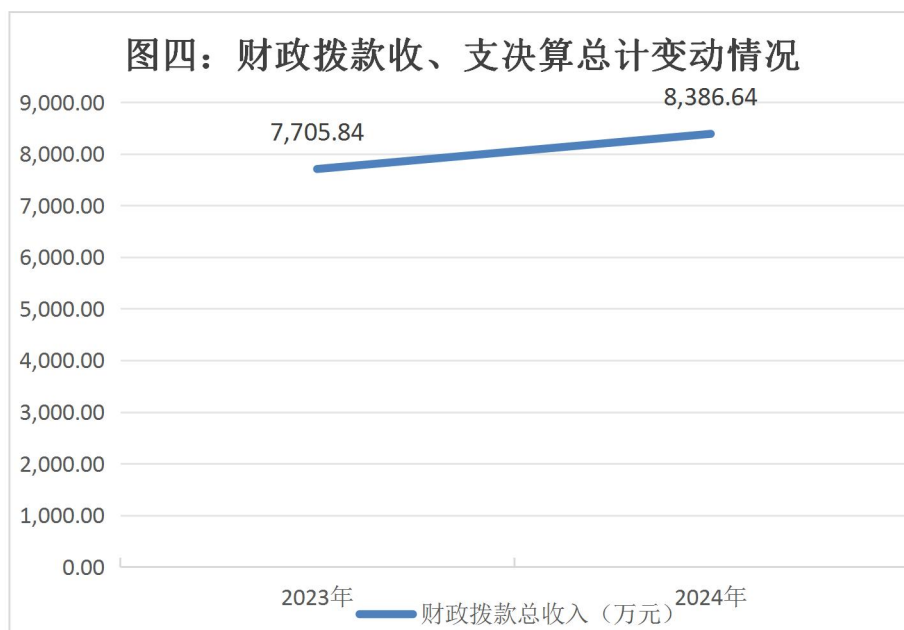
图三：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8,386.6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680.8 万元，增长 8.8%。主要原因：一是清算补发在职人员绩效工资等因素导致人员支出较上年大幅增加。二是年中追加的职业教育建设项目资金较上年有所增加。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386.64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680.8 万元。增加的原因：一是清算补发在职人员绩效工资，二是年中追加的职业教育建设项目资金较上年有所增加。2024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与 2023 年度决算数相同。2024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与 2023 年度决算数相同。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386.6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7.8%。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80.8 万元，增长 8.8%。主要原因：一是清算补发在职人员绩效工资，人员经费支出增加。二是年中追加的职业教育建设项目资金较上年有所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386.6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教育支出（类）6,237.76 万元，占 74.4%。主要是用于中等职业教育、技校教育等各项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050.54 万元，占 12.5%。主要是用于事业运行、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死亡抚恤、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等各项支出。

3.卫生健康支出（类）412.72 万元，占 4.9%。主要是用于事业单位医疗、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等各项支出。

4.住房保障支出（类）685.62 万元，占 8.2%。主要是用于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等各项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7,345.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8,386.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2%。其中：基本支出 6,932.17 万元，项目支出 1,454.47 万元。

项目支出主要用于：一是中职助学金 9.9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支付 99 名学生国家助学金。二是本级支出项目 244.99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精密检测实训室（二期）、汽修“岗课赛证”生产实训中心项目、学生宿舍提档升级（二期）项目，改善了学生实训及住宿环境。三是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奖补资金 271.35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学生宿舍提档升级（二期）修缮工程、修岗课赛证生产实训中心项目、24 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奖补资金汽修岗课赛证基地场地改造项目、智能制造电子技术综合实训考核平台项目、学生宿舍监控系统升级项目，改善了教育教学环境，提升了教学质量。四是奖学金补助 1.7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支付技校生国家奖学金。五是中职助学金 7.1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支付 2024 年技校生国家助学金，落实对贫困学生资助政策。六是日常教育教学运行维护经费 919.43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冶金学校、长聘及合同人员工资福利、五险一金及外请教师课酬、社会化考试监考费、土地使用税等支出，保证了日常教育教学正常运转。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具体情况如下：

1.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年初预算93.42万元，支出决算为526.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63.3%。主要原因：除上年结转资金93.42万元外，该项目历来都是年中追加，526.24万元包含中职助学金9.9万元、本级支出项目（含2023年结转）244.99万元、职业教育质量提升项目271.35万元。

2.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技校教育（项）。年初预算为5,161.27万元，支出决算为5,711.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7%，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人员经费预算，清算补发在职人员绩效工资。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26万元，支出决算为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2%。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574.67万元，支出决算为56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30.72万元，支出决算为427.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2%。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4.78万

元，年中追加 1.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7%，主要原因是在编人员工伤保险缴费比例调整。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无预算安排，支出决算为 13.29 万元，为年中追加预算，主要原因：支付 3 名去世退休人员抚恤金。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65.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2.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1%。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50.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9.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5%。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4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5.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政策变动，在编人员住房公积金基数调减。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91.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89.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3%。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70.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0.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932.1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112.9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 819.2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专用材料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9.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无预算安排，无支出决算。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年初预算为 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9.1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5.6%；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无预算安排，无支出决算。

(2)公务用车运行费 9.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6%，比全年预算减少 0.42 万元，主要原因：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控制“三公”经费支出。主要用于本单位公务出行，其中：燃料费 2.85 万元；维修费 5.26 万元；保险费 1.07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辆。

3.公务接待费无预算安排，无支出决算。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 年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技师学院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11.2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40.2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70.9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18.3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6.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59.42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58.1%；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79.6%，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99%。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技师学院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其他用车 4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事业单位公务用车 4 辆。

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8 台(套), 包含: 激光粉墨烧结打印设备、印刷机、快速成型机、液压气动可编程控制设备、数控电火花切割机床、CNC 连续轨迹坐标磨床、数控慢走丝线切割机床、五轴立式加工中心等教学实训设备。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 我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 共涉及项目 6 个, 资金 1,583.26 万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 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 分级分类, 绩效相关”的原则, 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评价方法, 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

(二) 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资金 8,575.51 万元, 从评价情况来看, 年初预算 7,638.94 万元, 调整预算数 8,575.51 万元, 实际支出资金 8,575.51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单位共设置 14 个绩效指标, 完成的绩效指标有 12 个。未完成的绩效指标有 2 个, “技能培训人次”年度目标值为“700 人次”, 实际完成值为“695 人次”; “技能培训(含鉴定)收入”年度目标值为“62 万元”, 实际完成值为“43.53 万元”。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4 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6 个二级项目。

1.中职助学金项目(2024 年春季学期国家助学金)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9 万元,执行数为 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助学金应发尽发率年初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二是助学金发放学生符合资助条件审核准确率年初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三是助学金发放及时率年初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四是受资助学生学业完成率年初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五是毕业生就业率(含升学)年初目标值 95%,实际完成值 98.9%;六是受资助学生对助学金政策满意度年初目标值 $\geq 95\%$,实际完成值 95%。

2.本级支出项目-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奖补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44.99 万元,执行数为 244.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新增精密检测实训室教学仪器设备年初目标值 9 台套,实际完成值 9 台套;二是新增汽修岗课赛证生产实训中心教学仪器设备年初目标值 4 台套,实际完成值 4 台套;三是双师型教师占专任教师的比例年初目标值 60%,实际完成值 76.7%;四是新建或改建校舍、场地达到立项建设质量要求比例年初目标值 90%,实际完成值 100%;五是用专项资金涉及项目验收率年初目标值 80%,实际完成值 100%;六是市级以上大赛获奖人次年初目标值 15 人,

实际完成值 19 人；七是毕业生就业率（含升学）年初目标值 95%，实际完成值 98.9%；八是毕业生对职业院校抽样满意度年初目标值 95%，实际完成值 98%。

3.职业教育质量提升项目（2024 年）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71.35 万元，执行数为 271.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新增汽修岗课赛证生产实训中心（智能网联方向）教学仪器设备年初目标值 8 台套，实际完成值 8 台套；二是新增智能制造电子技术综合实训考核平台项目教学仪器设备年初目标值 6 台套，实际完成值 6 台套；三是双师型教师占专任教师的比例年初目标值 60%，实际完成值 76.7%；四是新建或改建校舍、场地达到立项建设质量要求比例年初目标值 90%，实际完成值 100%；五是用专项资金涉及项目验收率年初目标值 80%，实际完成值 100%；六是市级以上大赛获奖人次年初目标值 15 人，实际完成值 19 人；七是毕业生就业率（含升学）年初目标值 95%，实际完成值 98.9%；八是企业对学生上岗满意度年初目标值 95%，实际完成值 100%。

4.奖学金(国家奖学金、市政府励志奖学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7 万元，执行数为 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奖学金应发尽发率年初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二是奖学金发放学生符合资助条件审核准确率年初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三是奖学金发放及时率年初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四是受资助学生

学业完成率年初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五是毕业生就业率（含升学）年初目标值 95%，实际完成值 98%；六是受资助学生对助学金政策满意度年初目标值 $\geq 95\%$ ，实际完成值 95%。

5.中职助学金（24年秋季学期国家助学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1 万元，执行数为 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助学金应发尽发率年初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二是助学金发放学生符合资助条件审核准确率年初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三是助学金发放及时率年初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四是受资助学生学业完成率年初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五是毕业生就业率（含升学）年初目标值 95%，实际完成值 98%；六是受资助学生对助学金政策满意度年初目标值 $\geq 95\%$ ，实际完成值 95%。

6.日常教育教学运行维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48.22 万元，执行数为 1,048.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当年招生人数年初目标值 600 人，实际完成值 602 人；二是教师参与教学教研培训人次年初目标值 100 人次，实际完成值 298 人次；三是技能培训人次年初目标值 700 人次，实际完成值 695 人次；四是各类专业技术资格考试人次年初目标值 10000 人次，实际完成值 38315 人次；五是实训课时占总课时的比例年初目标值 50%，实际完成值 64.67%；六是“双师型”教师占教师总数比例年初目标值 60%，实际完成值 76.7%；七是学生食堂安全检查合格率年初目标值

90%，实际完成值 100%；八是技能培训合格率年初目标值 95%，实际完成值 100%；九是教学实训重大人身安全事故率年初目标值 0，实际完成值 0；十是培训及考场组织安全事故率年初目标值 0，实际完成值 0；十一是面向社会和企业开展的技能培训和鉴定收入年初目标值 62 万元，实际完成值 43.53 万元；十二是毕业生就业率（含升学）年初目标值 95%，实际完成值 98.9%；十三是学生违法犯罪率年初目标值 0，实际完成值 0；十四是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满意度年初目标值 95%，实际完成值 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技能培训人次”及“技能培训（含鉴定）收入”指标存在偏差的原因：因学院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社评组织）2024 年 11 月期满，受续期工作影响，部分意向项目未实施。

下一步改进措施：两个未完成的指标，后续会优化项目响应机制，提升服务质量；新增社评组织职业（工种），拓展服务范围；拓宽宣传渠道，提升社会知晓度；向上争取政策支持，助力社会高技能人才培养。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对于项目支出，年中实施绩效监控，识别无法完全实现绩效目标、预算执行滞后的项目，对突发事件造成的内外部环境和工作内容变化，及时进行合理的预算和绩效目标调整，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预算管理的科学性、合理性。对于技能培

训鉴定业务，拓宽宣传渠道，提升社会知晓度，向上争取政策支持，助力社会高技能人才培养。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学院 2024 年招收新生 602 人，毕业 647 人，年末全日制在籍学生 1953 人。全年主要工作体现在：

一是坚持系统谋划、全局思考，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一是新校区建设稳步推进。认真贯彻落实8月9日市长专题会精神，立项建设中国武汉高技能人才公共实训基地暨武汉技师学院新校区，细化落实方案设计、土地收储、供地协议等项目建设前期工作。形成《对标新质生产力，建设一流、新质、现代化技师学院》调研报告，系统谋划学院高质量发展。二是建设公共实训基地大数据应用平台。积极落实局“数智人社”二期建设任务，形成高技能人才公共实训基地大数据应用平台建设思路。三是加强教师队伍建设。通过公开招聘、专项选聘引进12名高素质人才。组织教职工培训300人次。制定实施教研室主任、教务员聘任管理办法，一批优秀青年教师走上教科研关键岗位，形成了人才引进、培养、选用协同推进的格局。

二是坚持问题导向、守正创新，全面深化教育教学改革。一是统筹推进“双优计划”。全面完成汽车岗课赛证实训基地、2号宿舍楼提档升级建设任务。二是全面修订人才培养方案。对照部颁标准，全方位、深层次、系统性重构15个专业课程体系。三是实施竞赛引领工程。19人次在省、市竞赛中获奖，其

中1名教师获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一等奖，2个学生团队分获省、市中华职业教育创新创业大赛一等奖。602人次参加学院技能节。四是取得一批教科研成果。1项省级课题结题，7个精品课程、4个教学创新团队通过市级评审。

三是坚持校企合作、产教融合，不断擦亮职业培训品牌。

一是整合优化职业培训，重建培训、鉴定、考务3个项目组，推行项目化管理。二是新增工业机器人系统操作员、数控铣工、保育员等3个社会紧缺工种认定职能，扩大社会服务范围。三是服务企业、院校，对960名企业员工开展职业培训，近800人取得技能等级证书。四是承办12场社会化考试，服务考生38315人次。

四是坚持履职尽责、担当作为，稳慎推进各项工作。一是强化学生管理。严格执行学籍管理规定，精准落实国家一次性求职补贴、国家奖（助）学金等惠民政策。修订班级量化考核细则，探索学生志愿者网格化管理，创新晚自习管理，有效促进严谨笃学、勤奋进取的学风养成。二是稳步推进招生就业。建设招生就业一站式服务大厅。招收新生602人，647人毕业，毕业生升学就业率达98.9%，取得“双证”率达90.1%。三是开展无烟校园建设。出台《无烟学校管理规定》，常态化开展控烟监督及宣传教育，引导养成健康无烟生活方式。四是实施校园安全提升行动。紧盯消防安全、应急管理、基础设施、食品

卫生、网络舆情领域，组织消防培训演习、反恐防暴演习，提高了安全防范及救护能力。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	一是推进新校区建设，二是建设公共实训基地大数据应用平台，三是加强教师队伍建设。	立项建设新校区，细化落实方案设计、土地收储、供地协议等项目建设前期工作。形成调研报告。积极落实局“数智人社”二期建设任务，形成高技能人才公共实训基地大数据应用平台建设思路。通过公开招聘、专项选聘引进 12 名高素质人才。组织教职工培训 300 人次。
2	全面深化教育教学改革	一是统筹推进“双优计划”。二是全面修订人才培养方案。三是实施竞赛引领工程。	全面完成汽车岗课赛证实训基地、2 号宿舍楼提档升级建设任务。对照部颁标准，全方位、深层次、系统性重构 15 个专业课程体系。19 人次在省、市竞赛中获奖，其中 1 名教师获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一等奖，2 个学生团队分获省、市中华职业教育创新创业大赛一等奖。602 人次参加学院技能节。四是取得一批教科研成果。1 项省级课题结题，7 个精品课程、4 个教学创新团队通过市级评审。
3	不断擦亮职业培训品牌	2024 年做好培训、技能鉴定及社会化考试工作。	一是整合优化职业培训，重建培训、鉴定、考务 3 个项目组，推行项目化管理。二是新增工业机器人系统操作员、数控铣工、保育员等 3 个社会紧缺工种认定职能，扩大社会服务范围。三是服务企业、院校，对 960 名企业员工开展职业培训，近 800 人取得技能等级证书。四是承办 12 场社会化考试，服务考生 38315 人次。
4	稳慎推进各项综治工作	一是强化学生管理。二是稳步推进招生就业。三是开展无烟校园建设。四是实施校园安全提升行动。	严格执行学籍管理规定，精准落实国家一次性求职补贴、国家奖（助）学金等惠民政策。修订班级量化考核细则，探索学生志愿者网格化管理，创新晚自习管理，有效促进严谨笃学、勤奋进取的学风养成。建设招生就业一站式服务大厅。招收新生 602 人，647 人毕业，毕业生升学就业率达 98.9%，取得“双证”率达 90.1%。出台《无烟学校管理规定》，常态化开展控烟监督及宣传教育，引导养成健康无烟生活方式。紧盯消防安全、应急管理、基础设施、食品卫生、网络舆情领域，组织消防培训演习、反恐防暴演习，提高了安全防范及救护能力。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不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举办的中等职业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中等职业学校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2.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技校教育(项)反映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举办的技校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技工学校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年度武汉技师学院整体绩效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2024年度武汉技师学院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技师学院			填报日期：2024年5月20日				
单位名称		武汉技师学院					
基本支出总额		6,992.25		项目支出总额		1,583.26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 支出总额	8,575.51	8,575.51	100%	20	
年度目标		1. 完成日常教学任务，加大实习实训投入，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加强学生管理，包括教学及实训安全管理、学生行为规范管理及职业素养教育、校内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学生宿舍安全管理等，以及招生及毕业生推荐、省内联合办学等；2. 加大培训力度。推进校企合作，提高培训工作质量和社会影响力，打造高技能人才培训考试基地。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B)	得分
	产出 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25 分)	当年招生人数（5分）		600人	602人	5
			教师参与教学教研培训人次(5分)		100人次	298人次	5
			技能培训人次(5分)		700人次	695人次	4.96
			各类专业技术资格考试人次(5分)		10000人次	38315人次	5
			实训课时占总课时比例(5分)		50%	64.67%	5
		质量指标(15 分)	“双师型”教师占教师总数比例(5分)		60%以上	76.7%	5
			学生食堂安全检查合格率(5分)		90%	100%	5
			技能培训合格率(5分)		95%	100%	5
	效益 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 标(9分)	技能培训（含鉴定）收入(9分)		62万元	43.53万元	6.32
		社会效益指 标(21分)	毕业生就业率（含升学）(7分)		95%	98.9%	7
			教学实训无重大人身安全事故(7分)		无	无	7
			学生违法犯罪率(7分)		0	0	7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10 分)	学生对学校的满意度(5分)	95%	98.9%	5
			推荐学生就业上岗的企业对学校满意 度(5分)	95%	100%	5
总分	97.28分					
偏差大或目标 未完成原因分 析		“技能培训人次”“技能培训（含鉴定）收入”指标存在偏差的原因：因学院职业技能等级 认定机构（社评组织）2024年11月期满，受续期工作影响，部分意向项目未实施。				
改进措施及结 果应用方案		针对“技能培训人次”“技能培训（含鉴定）收入”指标存在偏差的措施：优化项目响应机 制，提升服务质量；新增社评组织职业（工种），拓展服务范围；拓宽宣传渠道，提升社会 知晓度；向上争取政策支持，助力社会高技能人才培养。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武汉技师学院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缩略版)

一、自评结论

(一) 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2024 年度武汉技师学院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7.28 分。

(二) 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4年度武汉技师学院部门整体年初预算7,638.94万元，调整预算数8,575.51万元，决算数为8,575.51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单位共设置14个绩效指标，完成的绩效指标有12个。资金使用较为规范，部门产出较好，并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未完成的绩效指标有2个，“技能培训人次”年度目标值为“700人次”，实际完成值为“695人次”；“技能培训（含鉴定）收入”年度目标值为“62万元”，实际完成值为“43.53万元”。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武汉技师学院上年度实施了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本年度较好地应用了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绩效指标体系与部门职能和工作重点紧密结合，有效地督促了各项重点工作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实现绩效管理工作目标。

2.本年度绩效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部分绩效指标未完成。主要是“技能培训人次”指标和“面向社会和企业开展的技能培训和鉴定收入”指标未完成，因学院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社评组织）2024年11月期满，受续期工作影响，部分意向项目未实施。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针对未完成的“技能培训人次”指标和“面向社会和企业开展的技能培训和鉴定收入”指标，拟优化项目响应机制，提升服务质量；新增社评组织职业（工种），拓展服务范围；拓宽宣传渠道，提升社会知晓度；向上争取政策支持，助力社会高技能人才培养。

2.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在完成年度项目预算编制后，需要定期进行项目预算执行分析，以便了解预算执行进展情况，并及时发现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目标之间的差距，及时进行调整，保证项目预算与进度相符。

中职助学金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技师学院			填报日期：2025年5月20日				
项目名称		中职助学金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技师学院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财政专项资金 ☒ 3. 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 资金总额	9.9	9.9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3 分)	助学金应发尽发率 (13分)		100%	100%	13
		质量指标 (13 分)	助学金发放学生符合资助 条件审核准确率 (13分)		100%	100%	13
		时效指标 (14 分)	助学金发放及时率 (14分)		100%	100%	14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 标 (30分)	受资助学生学业完成率 (15 分)		100%	100%	15
			毕业生就业率 (含升学) (15分)		95%	98%	15
	满意度指 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10 分)	受资助学生对奖学金政策 满意度 (10分)		≥95%	95%	10
总分	100分						
偏差大或目标 未完成原因分析		该项目设置的绩效目标都已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 应用方案		年中实施绩效监控，识别无法完全实现绩效目标、预算执行滞后的项目，对突发事件造成的内外部环境和工作内容变化，及时进行合理的预算和绩效目标调整，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预算管理的科学性、合理性。					
注: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分档原则: 分成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本级支出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技师学院		填报日期：2025年4月30日						
项目名称		本级支出项目-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奖补资金项目(含2023年结转)						
主管部门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技师学院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财政专项资金 ☒ 3. 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44.99	244.99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24分)	新增精密检测实训室二期教学仪器设备(台套数)(8分)		9台套	9台套	8	
			新增汽修岗课赛证生产实训中心教学仪器设备(台套数)(8分)		4台套	4台套	8	
			双师型教师占专任教师的比例(8分)		60%	76.7%	8	
			质量指标(8分)	新建或改建校舍、场地达到立项建设质量要求比例(8分)		90%	100%	8
			时效指标(8分)	专项资金涉及项目验收率(8分)		80%	84%	8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30分)	市级以上大赛获奖人次(15分)		15	19	15	
			毕业生就业率(含升学)(15分)		95%	98.9%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毕业生对职业院校抽样满意度(10分)		95%	98%	10	
	总分		100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该项目设置的绩效目标都已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年中实施绩效监控,识别无法完全实现绩效目标、预算执行滞后的项目,对突发事件造成的内外部环境和工作内容变化,及时进行合理的预算和绩效目标调整,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预算管理的科学性、合理性。对项目进度落后的专项派专人负责,保证项目按时按量完成。						

注: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 $\geq X$,得分=权重 $\times 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 $\leq X$,得分=权重 $\times 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成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职业教育质量提升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技师学院			填报日期：2025年5月20日				
项目名称		职业教育质量提升项目（2024年）					
主管部门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技师学院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财政专项资金 ☒ 3. 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 资金总额	271.35	271.35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 标(40分)	数量指标(24 分)	汽修岗课赛证生产实训中心（ 智能网联方向）新增教学仪器 设备（台套数）（8分）		8台套	8台套	8
			智能制造电子技术综合实训考 核平台项目设备新增教学仪器 设备（台套数）（8分）		6台套	6台套	8
			双师型教师占专任教师的比例 （8分）		60%	76.7%	8
		质量指标(8 分)	新建或改建校舍、场地达到立 项建设质量要求比例(8分)		90%	100%	8
		时效指标(8 分)	专项资金涉及项目验收率 （8分）		80%	100%	8
	效益指 标（30 分）	社会效益指 标(30分)	市级以上大赛获奖人次(15分)		15	19	15
			毕业生就业率（含升学） （15分）		95%	98.9%	15
	满意度 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10 分)	企业对学生上岗满意度 （10分）		95%	100%	10
	总分	100分					
偏差大或目标 未完成原因分析		该项目设置的绩效目标都已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 应用方案		年中实施绩效监控，识别无法完全实现绩效目标、预算执行滞后的项目，对突发事件造成的内外部环境和工作内容变化，及时进行合理的预算和绩效目标调整，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预算管理的科学性、合理性。对项目进度落后的专项派专人负责，保证项目按时按量完成。					

注: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 $\geq X$,得分=权重 $\times 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 $\leq X$,得分=权重 $\times 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成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奖学金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技师学院			填报日期：2025年5月20日				
项目名称		奖学金(国家奖学金、市政府励志奖学金)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技师学院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财政专项资金 ☒ 3. 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7	1.7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13分)	奖学金应发尽发率(13分)		100%	100%	13
		质量指标(13分)	奖学金发放学生符合资助条件审核准确率（13分）		100%	100%	13
		时效指标(14分)	奖学金发放及时率(14分)		100%	100%	14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30分)	受资助学生学业完成率(15分)		100%	100%	15
			毕业生就业率（含升学）（15分）		95%	98.9%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受资助学生对奖学金政策满意度（10分）		≥95%	95%	10
总分		100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该项目设置的绩效目标都已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年中实施绩效监控，识别无法完全实现绩效目标、预算执行滞后的项目，对突发事件造成的内外部环境和工作内容变化，及时进行合理的预算和绩效目标调整，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预算管理的科学性、合理性。					
注：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成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中职助学金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技师学院			填报日期：2025年5月20日				
项目名称		中职助学金项目（24年秋季学期国家助学金）					
主管部门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技师学院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财政专项资金 ☒ 3. 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7.1	7.1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3分)	助学金应发尽发率(13分)		100%	100%	13
		质量指标 (13分)	助学金发放学生符合资助条件审核准确率（13分）		100%	100%	13
		时效指标 (14分)	助学金发放及时率(14分)		100%	100%	14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30分)	受资助学生学业完成率(15分)		100%	100%	15
			毕业生就业率（含升学）（15分）		95%	98.9%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受资助学生对奖学金政策满意度（10分）		≥95%	95%	10
	总分		100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该项目设置的绩效目标都已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年中实施绩效监控，识别无法完全实现绩效目标、预算执行滞后的项目，对突发事件造成的内外部环境和工作内容变化，及时进行合理的预算和绩效目标调整，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预算管理的科学性、合理性。					
注: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分档原则: 分成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日常教育教学运行维护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技师学院		填报日期：2025年5月20日						
项目名称		日常教育教学运行维护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技师学院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财政专项资金 ☒ 3. 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 资金总额	1,048.22	1,048.22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25分)	当年招生人数(5分)		600人	602人	5	
			教师参与教学教研培训人次(5分)		100人次	298人次	5	
			技能培训人次(5分)		700人次	695人次	4.96	
			各类专业技术资格考试人次(5分)		10000人次	38315人次	5	
			实训课时占总课时的比例(5分)		50%	64.7%	5	
		质量指标 (15分)	“双师型”教师占专任教师总数比例(5分)		60%	76.7%	5	
			学生食堂安全检查合格率(5分)		90%	100%	5	
			技能培训合格率(5分)		95%	100%	5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 指标(10分)	面向社会和企业开展的技能培训和 鉴定收入(10分)		62万元	43.53万元	7.02
			社会效益 指标(20分)	毕业生就业率(含升学)(5分)		95%	98.9%	5
	学生违法犯罪率(5分)			0	0	5		
	教学实训重大人身安全事故率 (5分)			0	0	5		
	培训及考场组织安全事故率(5分)			0	0	5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10分)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满意度 (10分)		95%	100%	10	
	总分		96.98分					
	偏差大或目标 未完成原因分 析		1. “技能培训人次”指标存在偏差的原因：因学院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社评组织）2024年11月期满，受续期工作影响，部分意向项目未实施。 2. “技能培训（含鉴定）收入”指标存在偏差的原因同上。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针对两个未完成的指标，后续会优化项目响应机制，提升服务质量；新增社评组织职业（工种），拓展服务范围；拓宽宣传渠道，提升社会知晓度；向上争取政策支持，助力社会高技能人才培养。
注：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geq X$，得分=权重$\times 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leq X$，得分=权重$\times 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成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